

前言

国学大师饶宗颐教授曾说：“我曾设想出土文字与经典互勘，异文异体，每含新义，清人晓得利用汉碑，撰《汉碑徵经》一类著述，我提议，宜梳理出土文献，重撰新的《经典释文》。若干简帛上的已佚旧书，正须作综合性的异文异训的结集，大可补陆德明之不逮，并以考证旧训，以求改进之方。”受饶先生建议的启发，笔者曾以“简帛典籍异文研究”为题写作博士学位论文，相关研究课题曾获得国家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广东省教育厅“千百十工程”优秀人才培养基金资助。在进行初步研究之后，我们认识到，编撰新的《经典释文》，全面梳理简帛异文，确实非常必要，学术意义重大。然而诚如饶先生所言，“兹事体大，宜集体为之”，作为一项系统工程，新《经典释文》需要依靠集体的智慧和力量。鄙见以为，在目前条件下，可尝试进行专书异文的收集整理，待积累相当多的专书成果后，再事系统编排，以成就一部体大思精的新《经典释文》。笔者这本《〈周易〉异文校证》，就是这方面尝试的一个初步结果。

唐代陆德明撰《经典释文·周易音义》，是《周易》异文的第



一次大集录。清代研究《周易》异文的成绩不小，王夫之、宋翔凤、李富孙等均有专著行世。在二十世纪，新发现了许多《周易》材料，如敦煌唐写本《周易》残卷、汉石经《周易》残石、马王堆帛书《周易》、阜阳汉简《周易》、战国楚简《周易》，使《周易》异文大为增加。因此，很有必要作新的异文集录，以备学林研讨之资。

今所见《周易》，传本以阮校《十三经注疏》本最流行，出土材料则以马王堆帛书最完整。本书将这两种版本对照排列，以方便读者观察比较。帛书文字依据《文物》月刊1984年第3期发表的《马王堆帛书〈六十四卦〉释文》（简称“帛《易》”），略去其中有关假借、异体、错字的括注，并以“□”标记帛书缺损之字。除帛书《周易》外，本书用以校证的材料还有以下几种：

- (1) 战国楚简《周易》零简（简称“楚《易》”）；
- (2) 阜阳汉简《周易》（简称“阜《易》”）；
- (3) 帛书《易传》（《系辞》、《二三子问》、《易之义》、《要》、《繆和》、《昭力》）；
- (4) 汉石经《周易》（简称“汉石经”）；
- (5) 敦煌唐写本《周易》（卷号前冠“伯”、“斯”字样）；
- (6) 许慎《说文解字》（简称《说文》）引《易》之文；
- (7) 李鼎祚《周易集解》（简称《集解》）经文；
- (8) 陆德明《经典释文》（简称《释文》）所录诸家异文；
- (9) 阮元《周易注疏校勘记》（简称《校勘记》）所引诸本。

引证时以出土材料为先，后列传世文献。无论与出土材料、传世文献是否相同，《经典释文》所录之异文别说均悉数采入，以方

便比较研究。

本书以汇集新出简帛《周易》异文为主，同时酌采前修时贤的校订成果，并附以一得之愚，于所不知，则付阙如。为省篇幅，凡摘引成说，径称某某云，有关参考文献详列书后。

笔者研《易》有年，在书刊上发表过若干小文，多是探讨《周易》语言问题的，有几篇并采用了异文比较的方法，今从词汇、语法、修辞方面选取六篇，略作调整，编在《汇校》之后，以便读者观览。

笔者能力有限，所见不多，书中疏漏、谬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专家学者不吝赐教。

吴新楚

2001年5月30日



简

目

目 录

上编 《周易》异文概述	(1)
一、研究《周易》异文的基本材料	(1)
二、异文的内涵与类型	(4)
三、异文与文字的应用	(6)
四、由讹、脱、衍、倒而形成的异文	(11)
五、异文反映的词汇现象	(14)
六、异文与虚词增减及句法分析	(19)
七、简帛异文的语文学价值	(24)
八、异文研究的两种不良倾向	(27)
九、小结	(32)
中编 《周易》异文汇校	(34)
䷀乾 (一)	(34)
䷁坤 (二)	(37)
䷂屯 (三)	(39)
䷃蒙 (四)	(42)
䷄需 (五)	(45)



䷅ 讼 (六)	(47)
䷆ 师 (七)	(49)
䷇ 比 (八)	(51)
䷌ 小畜 (九)	(53)
䷉ 履 (十)	(55)
䷊ 泰 (十一)	(57)
䷋ 否 (十二)	(59)
䷌ 同人 (十三)	(61)
䷍ 大有 (十四)	(63)
䷎ 谦 (十五)	(65)
䷏ 豫 (十六)	(67)
䷐ 随 (十七)	(69)
䷑ 蛊 (十八)	(71)
䷒ 临 (十九)	(73)
䷓ 观 (二十)	(75)
䷔ 噬嗑 (二十一)	(77)
䷕ 贲 (二十二)	(79)
䷖ 剥 (二十三)	(81)
䷗ 复 (二十四)	(83)
䷘ 无妄 (二十五)	(85)
䷙ 大畜 (二十六)	(87)
䷚ 颐 (二十七)	(90)
䷛ 大过 (二十八)	(92)

䷑ 坎 (二十九)	䷑ 坎 (二十九)
䷝ 离 (三十)	(97)
䷞ 咸 (三十一)	(99)
䷟ 恒 (三十二)	(101)
䷠ 遯 (三十三)	(103)
䷡ 大壮 (三十四)	(105)
䷢ 晋 (三十五)	(107)
䷣ 明夷 (三十六)	(109)
䷤ 家人 (三十七)	(111)
䷥ 睽 (三十八)	(113)
䷦ 蹇 (三十九)	(116)
䷧ 解 (四十)	(118)
䷨ 损 (四十一)	(120)
䷩ 益 (四十二)	(122)
䷪ 夬 (四十三)	(124)
䷫ 姤 (四十四)	(127)
䷬ 萃 (四十五)	(129)
䷭ 升 (四十六)	(131)
䷮ 困 (四十七)	(133)
䷯ 井 (四十八)	(136)
䷰ 革 (四十九)	(138)
䷱ 鼎 (五十)	(140)
䷲ 震 (五十一)	(142)





异文校证

䷏ 艮 (五十二)	(144)
䷴ 渐 (五十三)	(146)
䷵ 归妹 (五十四)	(148)
䷶ 丰 (五十五)	(150)
䷷ 旅 (五十六)	(152)
䷮ 巽 (五十七)	(154)
䷹ 兑 (五十八)	(156)
䷺ 涣 (五十九)	(158)
䷻ 节 (六十)	(160)
䷥ 中孚 (六十一)	(162)
䷽ 小过 (六十二)	(164)
䷾ 既济 (六十三)	(166)
䷿ 未济 (六十四)	(168)
下编 《周易》语言论析	(170)
一、《周易》词义辨析	(170)
二、《周易》“突如”正诂	(177)
三、说“明夷”	(180)
四、从语法角度看《周易》“贞”字的训诂	(187)
五、帛书《周易》虚词札记	(192)
六、《周易》互文探析	(198)
附录一 阜阳汉简《周易》释文	(210)
附录二 马王堆帛书《易传》释文	(225)
一、系辞	(225)

二、二三子问	34
三、易之义	(240)
四、要	(247)
五、繆和	(250)
六、昭力	(261)
参考文献	(265)
后记	(269)



上编 《周易》异文概述

一、研究《周易》异文的基本材料

《周易》是我国现存最古老和最完整的一部卜筮书，由于深具哲学意义，它长期位居传统经籍的首位，对中华文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一般认为，《周易》编成于西周初年，距今已三千多年。在漫长的流传过程中，《周易》经文产生了很多变异，形成大量的异文。清阮元《周易注疏校勘记序》云：“易之为书，最古而文多异字。”唐陆德明撰《经典释文·周易音义》，采汉魏六朝《易》注三十余家，于音注义训之外，广辑各家异文，向为后人所重。阮元校刊《十三经注疏》，其《周易注疏校勘记》于陆氏《释文》之外又引据别本《周易》十余家，古传本《周易》异文于此可获见大概。

《经典释文》所录《易》注是：子夏《易传》三卷，孟喜《章句》十卷，京房《章句》十二卷，费直《章句》四卷，马融《传》十卷，荀爽《注》十卷，郑玄《注》十卷，刘表《章句》五卷，宋衷《注》九卷，虞翻《注》十卷，陆绩《述》十三卷，董遇《章句》十二卷，王肃《注》十卷，王弼《注》七

卷，姚信《注》十卷，王虞《注》十二卷，张璠《集解》十二卷，干宝《注》十卷，黄颖《注》十卷，蜀才《注》十卷，尹涛《注》六卷，费元珪《注》九卷，荀爽《九家集注》十卷。谢万、韩伯、袁悦之、桓玄、卞伯玉、荀柔之、徐爰、顾懽、明僧绍、刘瓛十人注《系辞》。

《周易注疏校勘记》引据各本是：唐石经、岳本、古本、足利本、钱本、钱校本、宋本、十行本、闽本、监本、毛本。

清代研究《周易》异文颇有成绩。王夫之、宋翔凤各有《周易考异》行世。李富孙《易经异文释》以《经典释文》为基础，引证《说文》和群籍，又兼采时人之说，颇为详备，被今人誉为“于异文之研究较有系统者”。清人研究《周易》异文，主要从《经典释文》和《说文解字》取材，其长处在于考证周详，其不足则源于材料有限。

新材料往往带来新学问。在刚刚过去的一个世纪里，《周易》异文研究取得了许多新的进展，这和新发现的出土材料有莫大的关系。约而言之，其要有五：

（一）敦煌写本《周易》。1900年发现的敦煌遗书中有唐写本《周易》残卷，见伯2530、伯2532、伯2619、伯3683及斯6162。罗振玉撰《敦煌本周易王弼注残卷跋》，就伯2530、2532号《周易》写卷异文做了概述。刘师培《敦煌新出唐写本提要》、王重民《敦煌古籍叙录》亦有校记。饶宗颐先生《法藏敦煌书苑精华》就伯2530、伯2619号残卷作了“解说”。

（二）汉石经《周易》。东汉熹平石经自宋以后陆续有残石出土，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又发现一《周易》残石，存四百

九十余字。马衡先生撰有《汉熹平石经周易残字跋》，胡小石先生撰有《文于二氏所藏汉熹平石经周易残石校字记》。罗振玉《汉熹平石经残字集录》和马衡《汉石经集存》二书中均有关于《周易》异文的说明。

(三) 马王堆帛书《周易》。帛书《周易》出土于1973年底，六十四卦俱存，其卦序与今本差异颇大。王建慧先生撰有《马王堆帛书〈周易〉异文考》一文。邓球柏先生《帛书周易校释》一书《前言》把帛书与通行本不同的文字列表作了比较。

(四) 阜阳汉简《周易》。汉简《周易》于1977年在安徽阜阳双古堆1号汉墓出土，残碎较厉害，经文仅存1110字。韩自强先生《阜阳汉简〈周易〉研究》一文有专节讨论其异文。

(五) 战国楚简《周易》。1994年上海博物馆购藏了一批战国楚简，其中包含《周易》，惜材料尚未完全公布。廖名春先生《上海博物馆藏楚简〈周易〉管窥》一文就其中《豫》卦、《大畜》卦的异文作了考释。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藏有一枚战国楚简，记《周易》《睽》卦内容，饶宗颐先生《在开拓中的训诂学——从楚简易经谈到新编〈经典释文〉的建议》一文有讨论。

总起来看，解放以前，主要是以王弼注本校汉石经和唐写本。帛书、竹简《周易》出，大家亦习惯取王弼注本相校，再参以陆氏《释文》、许氏《说文》，而敦煌残卷、石经残片，则多有忽焉。把各种异文材料融为一炉，从文字、音韵、训

诂、词汇、语法以及版本校勘诸方面进行多角度、全方位的考察，应是今后《周易》异文研究的大方向。

二、异文的内涵与类型

下面谈谈异文的内涵及类型问题。

陆志韦先生和林焘先生在《〈经典释文〉异文之分析》(以下称“陆文”)一文中说:“然则异文者,大率古人所书别字。……古者除原始象形字外,字无本义。古人之假借即今人之别字。今分析《经典释文》之异文,亦即分析古经注之别字而已。”陆文把《经典释文》异文分为七大类:

- (一) 正文与异文得声声首相同者;
- (二) 正文与异文在古音属于同一韵部者;
- (三) 正文与异文音相似,然于音韵沿革上明知其为后起者;
- (四) 正文与异文同字而其一为变体者;
- (五) 正文与异文偶然形误者;
- (六) 正文与异文意义相关因而涉误者;
- (七) 正文与异文之关系无从解释者。

陆文云:“全部异文之性质,要不出乎以上七类。除变体字及无从解释者外,余皆为别字。(一)同声首类,(二)同部类,(三)后起同部类皆某方言中字音相近之别字,(五)偶然形误类为字形相似之别字,(六)意义有关因而涉误类为字义相类之别字。则古代别字发生之原因与今正无二致。唯(四)字

形改变类，反不能称为别字：盖皆有意为之，明知本字与变字实为一字也。”

陆文主要从音韵角度考察异文，讲究字与字的对应关系，故把异文严格限定在“字”的范围。《辞海》语言文字分册释“异文”云：“对正字而言。通假字和异体字的统称。”这是狭义的异文内涵，和陆文所云大致相当。

广义的异文，超出了“字”的层面，把句子方面的差异也包括在内。《辞海》文化、体育分册释“异文”云：“凡同一书的不同版本，或不同的书记载同一事物，字句互异，包括通假字和异体字，都叫异文。”王彦坤先生《古籍异文研究》一书即采用这一定义。王先生在该书上编第三章讨论“异文的主要表现形式”时，从句子的角度列出三种异文类型：

- (一) 句意相同，句式不同
- (二) 句意句式相同，遣词用字不同
- (三) 句意不同

又从字词的角度列出另外三类：

- (一) 字词有无之不同
- (二) 字词顺序之不同
- (三) 字词使用之不同

王先生分别从句子和字词的角度进行观察，视野比较开阔，所列类型基本涵盖了古书异文的各种情形。

笔者在写作博士学位论文《简帛典籍异文研究》时，也是采用“异文”的广义用法，把不同版本、不同典籍中所记内容相同或相关，而在字、词、句方面存有差异的情形都视

为异文。从“字”的角度，我们列出通假字、古今字、异体字、通用字、讹字等类；从“词”的角度，我们列出同义词、同源词、叠音词、连绵词等类；从“句”的角度，我们列出增减词语、词序不同、句式不同等类；传统校勘学所称脱文、衍文、倒文等，涉及字、词、句三个层面，别为一类。现据此略述《周易》异文之大致情形。

三、异文与文字的应用

《周易》文字的应用，有通假字、古今字、异体字、通用字等情形。

通假，是指古籍中现有一个本字而不用，而借一个声音相同或相近的字来表示其意义。被借用的字就是通假字，或称借字。借字与本字在意义上没有相同或引申关系。略举几例：

- ① 禺其肥主，唯旬，无咎。（帛书《丰》初九）
- ② 君子缺缺独行，愚雨如濡。（帛书《夬》九三）
- ③ 折其右弓，无咎。（帛书《丰》九三）
- ④ 非鸟□□。（阜《易》《小过》初六）
- ⑤ 冯来无咎。（阜《易》《复》卦辞）

例①“禺其肥主”，今本作“遇其配主”，例②“愚雨如濡”，今本作“遇雨若濡”，帛书“禺”、“愚”都是通假字，其本字为“遇”。例③“折其右弓”，今本作“折其右肱”，“弓”、“肱”异文，“弓”是借字。例④“非鸟”，今本作“飞鸟”，帛《易》

作“翡鸟”，“非”、“翡”都是借字。例⑤“冯来”，今本作“朋来”，帛《易》作“棚来”，“冯”、“棚”都通假为“朋”。李学勤先生在《周易经传溯源》一书中说：“简帛写体通假字极多，甚至在同一书中也有采用不同的通假字的情形。清代王引之作《经义述闻》，专立《经文假借》一条，说：‘……经典古字，声近而通，……往往本字见存，而古本则不用本字而用同声之字。学者改本字读之，则怡然理顺；依借字解之，则以文害辞。’在释读简帛文字时尤其要注意这一原则。”

古今字是指在某一意义上先后产生和使用的一组形体不同的字，是词义分化后在文字发展上的反应。古今字是从造字和时间差异两方面着眼而建立起来的概念，形体上有继承关系（部分相同），时间上有先后关系。产生在前的叫古字，产生在后的叫今字。时代不同的版本，用字往往有差异，古今字就是这种差异的反应之一。例如：

- ① a. 勿用取□。（帛《易》《蒙》六三）
b. 勿用娶女。（《集解》本《蒙》六三）
- ② a. 莫夜有戎，勿恤。（今本《夬》）
b. 蓼夜有戎，勿血。（帛《易》《夬》九二）
- ③ a. 贲其趾，舍车而徒。（今本《贲》初九）
b. 贲其止，舍□□□。（阜《易》《贲》初九）

例①，帛《易》“取”是古字，《集解》用今字“娶”。例②，今本用古字“莫”，帛《易》用今字“蓼”，“蓼”即“暮”之别体。例③，今本用今字“趾”，阜《易》用古字“止”，《释文》：“趾，一本作止。郑云：趾，足。”

异体字是同一个字的不同写法，同音、同义而形体不同。异体字在使用上具有同等的价值。例如：

- ① a. □□夫，不有躬。(帛《易》《蒙》六三)
b. 见金夫，不有躬。(今本《蒙》六三)
- ② a. 往蹇来舆。(帛《易》《蹇》初六)
b. 往蹇来誉。(今本《蹇》初六)
- ③ a. 同人于野，亨。(今本《同人》卦辞)
b. 同人于壘，亨。(阜《易》《同人》卦辞)
- ④ a. 大师克相遇。(帛《易》《同人》九五)
b. 大币相偶。(阜《易》《同人》九五)

例①，今本作“躬”，帛《易》、阜《易》均作“躬”，属于换用声符的异体字。例②，帛《易》作“蹇”，今本作“蹇”，彼此形符不同。

通用字是指在同一时间层面上具有共存换用关系、表示同一词义的一组字。通用字有两个特点，一是互通性，就是两个或几个字在使用时可以换用，并行不悖；二是全民性，即通用字中的任何一字都是规范字，合乎使用习惯。例如：

- ① a. 君子维有解，吉。(今本《解》六五)
b. 君子唯有解，吉。(帛《易》《解》六五)
c. 君子惟有解，吉。(《集解》本《解》六五)
- ② a. 晋其角，维用伐邑。(今本《晋》上九)
b. 晋其角，唯用伐邑。(帛《易》《晋》尚九)
c. 晋其角，惟用伐邑。(《集解》本《晋》上九)
- ③ a. 即鹿无虞，惟入于林中。(今本《屯》六三)

b. 即鹿毋华，唯人于林中。（帛《易》《屯》䷂三）

王力主编《古代汉语》第二册云：“‘唯’字的本义是答应（《说文》：‘唯，诺也’），所以从口；‘惟’字的本义是思惟（《尔雅》：‘惟，思也’），所以从心；‘维’字的本义是维系（《尔雅》：‘维，系也’），所以从系（mì，系就是丝）。这三个字的本义是互不相通的。……但是这三个字都经常被借用为句首或句中语气词。”今按，“唯”、“惟”、“维”三字各有本义，它们借来表示语气，应属“六书”之假借，而它们彼此之间，分不出谁是本字，谁是借字，应为通用关系，《古代汉语》教材把它们当作古音通假看待，是不妥当的。

通用字与通假字的区别，在于通假字是相对本字而言的，是临时替代本字而出现，而通用字则是几个字并行不悖，不仅同音，而且在某个意义上具有等同关系，故而可以换用。

部分古今字也可成为通用字。今字产生之后，古字没有废止，就会出现古今并用或混用的情形，就成了通用字。例如，“冬”、“终”本是古今字。段玉裁注《说文》“终”字云：“《广韵》云：终，极也，穷也，竟也。其义皆当作冬。冬者，四时尽也，故其引申之义如此。俗分别冬为四时尽，终为极也穷也竟也，乃使冬失其引申之义，终失其本义矣。有𠂔而后有𠂔，冬而后有终。此造字之先后也。”在楚帛书、信阳楚简、睡虎地秦简里，已有“终”字。帛书《周易》里常见“终”字。例如：

①君子终日键键，夕泥若厉，无咎。（帛《易》《键》九三）